

# 110-2 高三同學『學生學習歷程』上傳公告

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上傳截止時間：111 年 4 月 7 日晚上 11:59 止

資料項目	檔案格式類型	容量限制	
課程學習 成果	文件：pdf、jpg、png	上限為 4MB	每學期至多上傳 9 件 (需經當學期授課教師認證) 每學年至多勾選 6 件
	影音：mp3、mp4	上限為 10MB	
	簡述：文字	以 100 字為限	
多元表現	文件：pdf、jpg、png	上限為 4MB	每學年至多上傳 30 件 每學年至多勾選 10 件
	影音：mp3、mp4	上限為 10MB	
	簡述：文字	以 100 字為限	

※文字簡述為必要，且請同學認真填寫，並檢查有無錯字、漏字！

## 注意事項：

- ① 4 月 1 日(五)下午 6 時起至 111 年 4 月 5 日(二)上午 9 時新北校務系統停止服務，此段期間請同學先不要上傳。
- ② 學習成果上傳前務必**確認課程或作業是否正確**，點選**送出認證**後，請主動報告任課老師，以利老師及時進行認證。建議同學儘早完成上傳作業，若老師給予建議才有時間修改更臻完善或另擇作業後重新上傳；**可上傳之時間判斷值仍以 111/4/7 前為限，同學修改後一定要在 4/7 前再次上傳、送出認證。**
- ③ 大學校系參採學習歷程之學習成果至多 3 件、多元表現至多 10 件，建議同學在資料的準備上要秉持重質不重量之原則。
- ④ 大學申請指定項目審查所需之“多元表現綜整心得”、“學習歷程自述”、“其他”(如部分校系要求自傳、個人資料表)，並非在此階段新北校務系統上傳。(請參閱學期初所發給同學的「111 個人申請第二階段審查資料說明單」，並於各校系指定時間內上傳至甄選會。)

## 註：

1. 建議同學在放假前務必先登入“學生學習歷程系統>課程紀錄>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”，確認是否熟悉上傳步驟或課程資料，若有疑問可以請教老師或同學，或參閱之前請各班班長發班群的資料。
2. 考量系統流量，為避免遭遇系統當機或突發狀況，請同學盡早完成並上傳。
3. 相關內容或各項資源亦可至校網或大學各校系網站、甄選會網站查詢。